



▲青秀区举办民族团结宣传月及民族风情文艺汇演。

青秀区：

## 民族团结之青秀，风情魅力的家园

□本报记者 韦尚雄 通讯员 吴汉时

青秀区是首府南宁的核心城区,是广西政治、经济、文化、信息、会展、金融中心,户籍人口70.97万人,居住着壮、汉、瑶、苗等47个民族,少数民族人口27.7743万人,占人口总数的39.14%;流动人口21.13万人,少数民族占比27.9%,民族团结工作尤为重要。青秀区委、政府高度重视民族团结工作,始终把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摆在重要位置抓紧抓牢,按照“区委牵头、政府主导、三级联动、全民参与”原则,紧扣“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总目标,坚持重在平时、重在交心、重在行动、重在基层,持续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

### 加强宣传教育,夯实民族团结思想基础

深入开展“三个离不开”“四个认同”教育,夯实

辖区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和促进民族团结、实现共同进步的思想基础。坚持每年认真组织开展“民族团结宣传月”活动,重点以“壮族三月三”民族传统节日活动为主题,利用文艺晚会、山歌比赛、宣传专栏等形式,大力宣传党和国家的民族政策法规,使党的民族理论、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家喻户晓。

### 丰富工作载体,推进民族团结工作全覆盖

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五比五争”活动,贯彻落实南宁市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和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八进”等工作,增强各族人民对伟大祖国的认同、对中华民族的认同、对中华民族的认同、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组织各镇、街

道办事处、仙葫经济开发区和各有关单位开展丰富多彩的“五比五争”创建活动。如凤岭北、新竹、蓉茉、金胡等社区以及长埤小学、南宁市十七中、新兴民族学校等单位组织开展了春节少数民族团结游园活动,“壮乡欢歌三月三·少数民族团结文艺演出”“民族风·庆五一”“庆中秋·民族厨艺大比拼”“迎国庆·民族歌曲大家唱”等活动,中国农发行广西分行在单位院内打造“民族林、团结树”等,增进了各族群众的友谊,为进一步做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工作营造良好氛围。

### 坚持以点带面,积极发掘培育一批民族团结先进典型

青秀区涌现出以新竹社区、蓉茉社区、新兴民族

编者按:党的十八大以来,全区各地各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族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对广西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深入持久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意见》和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政府办公厅印发《广西全面深入持久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实施方案》的决策部署,紧扣“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总目标,聚焦“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主题,全面深入持久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在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实践中涌现出一批先进典型。日前,我区南宁市青秀区等9个地区和单位被国家民委命名为“第八批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示范单位”,本期起,本报陆续刊载他们的经验做法。

学校、长塘镇政府、新竹街道办、广西金壮锦文化艺术有限公司、南宁晟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基督教堂等为代表的一批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先进单位和新兴民族学校校长吴鸿丽为代表的民族团结进步模范个人。2018年,青秀区南湖街道凤岭北社区荣获“国家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区”称号;2019年,南宁市青秀区被命名为“第三批自治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2019年,南宁市青秀区南湖街道凤岭北社区被国务院评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先进集体”。

### 着力多措并举,筑牢各民族融合发展同心圆

青秀区创建街道少数民族流动人员服务中心,加大对街道、社区少数民族流动群众的服务管理工作,为少数民族流动群众排忧解难。该区开展多种形式的民族团结宣传、互助、关爱活动,慰问社区民族宗教界代表人士,少数民族经营户和贫困少数民族家庭;争取上级少数民族发展资金208万元,分配少数民族教育专项补助资金23万元到青秀区5所学校,有力推进民族聚居区生产、生活条件的改善。

### 注重文化引领,促进民族团结和谐发展

青秀区文化惠民工程深入实施,群众性文体活动丰富多彩。2017年,青秀区组织开展“画青秀、话青秀、摆青秀”活动,共收到摄影作品656幅,书画作品64幅,征集意见和建议100多条。通过艺术家手中的笔和照相机,专家、研究员建言献策以及征集广大市民的意见和建议等方式,展示青秀区近年来经济、社会等方面取得的辉煌成就,以及各族人口积极追梦、健康向上的精神风貌。在伶俐镇渡口坡建成广西首个村级博物馆,成功举办两届青秀区民族风情文化旅游节,开展“三月三”山歌文化交流等文艺演出1000多场,芭蕉香火龙舞等非物质文化遗产得到有效保护传承,城区被评为“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

## 富川瑶族自治县：推行“五个一”创建模式 实现团结繁荣一家亲

□本报记者 韦尚雄 通讯员 王珊

民族团结进步“七进”活动,不断书写经济健康发展、民族团结进步、社会和谐稳定的精彩华章,取得显著成效。

### 树立“一个战略思维”,推动民族政策落地生根

该县把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作为一项基础性、战略性和长期性的任务来抓。一是始终站稳政治立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围绕学习党的民族政策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族工作的重要论述,推动学习内容入脑入心。二是始终坚持党的领导。成立创建工作领导小组,构建起“县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民宗部门综合协调、其他部门各司其职、社会各界广泛参与”的创建工作格局。三是始终强化责任担当。将创建工作纳入全县年度绩效考核范围,根据创建方案、任务分解表制定专项绩效考核细则,同步督导考核。

### 编制“一张宣教网络”,推动各族群众凝心聚力

该县针对不同领域特点精心编制宣传教育



▲富川举办民族联谊活动,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

靖西市：

## 立足边陲抓创建 民族团结绽新花

□本报记者 韦尚雄 通讯员 胡建维

靖西市地处桂西南边陲,与越南接壤,总面积3322平方公里,边境线长152.5公里,全市辖19个乡镇282个行政村9个社区,总人口67万人,是广西沿边和百色市人口最多的市县,居住着壮、汉、瑶、苗等11个民族,其中壮族人口占总人口的99.4%,是典型的壮族聚居区。近年来,靖西市牢牢把握“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主题,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立足市情,创新载体,全面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 组织机制全,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有保障

靖西市按照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的标准,成立由市委书记、市长担任组长的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健全县、乡、村三级创建活动组织机构。坚持把民族团结进步教育纳入学校教育、干部教育、社会教育全过程,市委每年将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纳入市委中心组学习内容;将创建工作列入专项绩效考核内容,并做好督促检查。积极争取上级少数民族发展资金,本级财政加大资金投入,为全市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提供保障。

### 宣传覆盖广,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氛围浓

该市每年以春节、“壮族三月三”、端午药市和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为契机,举行文艺演出、山歌汇演、猜歌、山歌比赛,广泛组织民间文艺队深入乡镇、村屯开展民族风情文艺巡演50多次;利用扶贫日组织干部职工到扶贫对象家中,用少数民族语言为少数民族群众讲解民族政策法规知识,使党的民族政策“三个离不开”“五个认同”深入人心。

### 挖掘传承好,优秀民族传统文化得发扬

靖西市加强对绣球、壮锦、提线木偶、壮族末

网络。一是注重赓续传承。将民族团结进步教育融入国民教育全过程,在中小学校、县委党校开设民族团结进步教育课程,让全县干部、学生在心灵深处感知民族团结的精髓。二是注重潜移默化。培育各乡镇瑶族民间艺术团队,举办“瑶族山歌唱响民族政策”“瑶族长鼓舞跳起民族团结”等大型主题活动,举办中国瑶族盘王节、富川“上灯炸龙节”暨中国一东盟(富川)国际龙狮争霸赛等大型民族文体活动。开展多载体宣传,民族团结成为各族群众的认识自觉和行动自觉。三是注重示范带动。注重发现和宣传群众身边的民族团结进步先进典型,推动创建工作推陈出新,争当民族团结模范集体、模范个人蔚然成风。四是注重推动“七进”。坚持“一个主题、五个结合、全面覆盖”的思路,开展“七进”活动,扩大宣传教育主渠道,把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延伸到各领域,打造了一个个生机勃勃、群众受益的基地标本。

### 坚持“一个发展战略”,推动民族产业做大做强

该县坚持把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创建工作的奋斗目标,最大限度地保障发展成果惠及各族群众。一是着力绘就脱贫攻坚答卷。2016年以来全县贫困发生率从24.67%下降到0.255%。2018年成为贺州市第一个摘掉国定贫困县“帽子”的县区,连续在2018、2019年自治区党政扶贫开发成效考核中被评为“综合评价好”等次。二是着力绘就社会事业答卷。全县投入民生领域财政资金占公共财政预算支出的比重常年保持在85%以上。全县义务教育顺利通过国家“两基”达标验收。全县99.86%的农户实现有住房保障。全县公共卫生服务水平不断提升。致富路、安全水、生活电通到千家万户。三是着力绘就生态绿乡答卷。围绕全县乡村振兴发展战略,同步推进富有民族特色的县城风貌改造、乡村风貌提升等工程,推进凸显瑶族特点的“美丽广西”乡村建设,坚持城乡建设和生态建设相结合,扎实开展“美丽广西”乡村建设、乡村风貌提升等工作。生态美丽宜居城乡惊艳呈现,全县各族群众美好生活越过越红火,各族人民幸福感获得感全面提升。

### 建立“一套治理机制”,推动各民族和谐共生

该县建立党委领导、政府负责、部门联动、社会参与、合力防范处置涉及民族宗教因素矛盾问

题的社会治理机制。一是健全省际边界协调机制。牵头创新开展省际边界区域协作“1+1+1+N”的工作模式(即共建一个湘桂党支部、一个综治联动警务室、一支巡逻宣传队、一批合作发展项目),实现社会综合治理同治同保,发展项目同开发同建设,形成“组织共建、资源共享、和谐共创”良好氛围。二是健全社会治理制度。引导群众制订村规民约,规范管理生产、生活、节日庆典、婚丧习俗等活动;搭建少数民族法律服务中心、法律援助中心等平台,为少数民族群众提供全方位、多层次的公共服务。三是健全法制教育机制。重新修订《自治县自治条例》,制定实施《自治县传统村落保护条例》等地方性民族法规;加强民族法制教育,用好“瑶汉双语普法”,将法律法规融入各族群众演唱的“蝴蝶歌”“辣咧香”“绣球歌”等瑶族山歌中。

进民族感情。推行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保障少数民族使用和发展本民族语言文字。各族干部群众“四个意识”明显增强,“三个离不开”思想、“五个认同”牢固树立。近年来全市没有出现民族歧视和发生民族纠纷,被评为“广西平安先进市”,各族群众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拥抱在一起。

### 创建方式新,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八进”活动绽新花

靖西市广泛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进乡镇、进村屯、进学校进军营、进宗教活动场所“八进”活动,实现创建全覆盖。涌现出一批模范集体和模范个人。化响镇力行村先后荣获“广西第七次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称号。第六次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荣誉奖”和靖西市人民政府和安德镇安德街民委员会被评为“广西第八次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2019年9月,安德镇安德街委会荣获“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荣誉称号。靖西市壮锦厂厂长李村灵获“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个人”荣誉称号。



▲靖西市农历二月二传统花炮节。

德保县：

## 培根铸魂 推动民族团结进步创建落地开花

□本报记者 韦尚雄 通讯员 张碧菲

### 浇灌“常青树”,民族特色产业硕果累累

德保县充分利用春节、“二月二”“壮族三月三”“歌圩节”等传统节庆开展形式多样的民俗活动,增进各族人民之间的交往交流交融;民族传统文化得到很好的传承和保护,麦秆花篮、藤编技艺、壮族马骨胡艺术、南路壮剧、山歌、末伦、壮族歌圩、那练鲤鱼舞、提线木偶戏等成功列入自治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2019年德保县荣获“广西特色文艺之乡”(马骨胡艺术)称号,目前壮族马骨胡艺术正在积极申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项目。德保县通过典型引路,持续推进示范引领。该县人民政府曾于1988年和2005年两次获评“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称号;德保县民族局于1999年获评“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称号;德保全县先后获得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个人3名,自治区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1个,自治区民族团结进步模范个人2名,自治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屯1个,百色市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3个、模范个人9个,中国少数民族特色村寨3个。

### 同奏“交响曲”,唱响民族团结社会和谐乐章

德保县不断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巩固民族宗教“三级网络”“联席会议制度”等机制,深化平安建设,辖区内各族群众安全感得到稳步提升。其次,该县加强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建立健全少数民族就业、就医、就民等社会保障服务体系,优先安排少数民族聚居社区服务功能。三是积极引导少数民族群众依法有序参与社会治理,以实际行动践行民族团结,奏响民族团结的和谐乐章。



▲德保县开展“手牵手·心连心”暨民族团结知识宣讲活动。

### 推进“大宣传”,民族团体政策宣教深入人心

德保县常态化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活动,通过接地气的民汉双语宣传,使全县各族干部群众牢固树立民族工作“三个离不开”“五个认同”

### 共享“发展果”,脱贫致富共享小康梦想成真

一是民族地区居民收入稳步增长。2019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完成34201元,增长6.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完成11311元,增长10.0%。二是社会民生各项事业不断壮大。大力推广“公司+基地(合作社)+家庭农场(农户)”产业化经营模式,新成立农民专业合作社29个,新增12家家庭农场。增加了少数民族群众就业率和少数民族群众经济收入。三是民族地区脱贫攻坚实现新突破。坚持精准扶贫脱贫攻坚战,贫困发生率从2016年的21%下降至1.22%,2019年实现脱贫摘帽,各族干部群众倍添干劲,信心更足。